

封丘县财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全县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紧密结合财政工作特点，大力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加快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确保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及时、规范与安全。现将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 加强领导、精心部署

进一步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根据人事变动和分工变化，及时调整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及时在全局干部大会上传达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对各股室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审核把关。

(二) 推进多形式多平台公开

坚持将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至“封丘县人民政府网站”首页显著位置“信息公开专栏”，在“财政资金”栏目分门别类、准确、规范地发布主动公开各类财政相关信息，方便群众查阅。今年以来，我局在公告公示栏目主动公开信息18条，财政资金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139条，国有企业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0条。

(三) 落实牵头任务和重点专项公开

- 1.积极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公开经本级人大批准的政府预决算信息，督促、指导我县各一级预算单位主动公开2021年度部门预算及2020年度部门决算等。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做到了及时公开预决算报告、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内容分级分类，一目了然，方便公众对政府预算的查阅和监督。
- 2.推进政府债务信息公开。每年与财政预决算一同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等信息。除涉密信息外，及时主动落实预决算公开工作。
- 3.继续实施收费和基金公开。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实施清单管理，在门户网站全面公开河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清单。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实行清单管理，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和梳理财政涉企优惠政策，将国家和我省制定出台的涉及我县企业直接负担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予以公布。
- 4.推进财政涉农、扶贫资金信息公开。围绕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重点做好相关政策举措、扶贫项目、扶贫资金等信息公开工作，全年在门户网站财政扶贫相关子专栏，主动公开财政扶贫资金指标文件、财政扶贫政策、其他涉农资金等文件共计30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5916.294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 1.政务公开意识还有待提高。随着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要求的不断提升, 各股室主动公开的意识还需要加强, 应进一步增强股室间协调配合, 切实重视和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 2.规范化水平还有待提高。随着政务公开工作的进一步精确化、明细化, 对政策、时限、内容等口径的把握要求更加严格, 需进一步提高准确把握政策精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
- 3.栏目内容需进一步充实。部分栏目信息内容较少, 公开效果不明显。

(二) 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 1.加强新修订《条例》学习, 提高政务公开意识。开展新《条例》宣讲、培训, 严格贯彻落实新《条例》政务公开要求, 进一步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
- 2.加强信息公开规范化管理, 做好信息审核监控。明确发布前信息公开属性、公开类别的选择, 统一信息分类口径; 加强发布时内容审核, 准确把握政策文件精神; 做好发布后文件归档、送交, 加强局办公室信息查阅点资料规整更新。
- 3.加大信息内容收集力度, 结合新《条例》要求, 持续做好信息栏目建设、维护。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